

办理结果：解决采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·全文

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文件

沪普司〔2024〕4号

对区政协十五届三次会议第 153102 号 提案的会办意见

区委政法委：

何友胜、朱忠业委员提出的“关于在普陀区‘靠谱解纷 3.0’平台上提高‘三所联动’工作效能”的提案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：

普陀区司法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积极探索多元解纷新路子，目前全区 10 家司法所已与 15 家派出所、23 家律师事务所形成“三所联动”工作机制，不断形成多部门信息互通、优势互补、协作配合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，在基层治理中发挥联动效应，取得联动效果。根据政协提案第 153102 号《对在普陀区“靠谱解纷 3.0”平台上提高“三所联动”工作效能的思

考》的意见，区司法局将立足区情、社情、民情，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，不断优化“三所联动”矛盾多元化解机制。

一是找准工作切入点，发挥能动作用，进一步加强专职调解员队伍建设。根据2018年7月6日市综治委、市高级人民法院、市司法局、市民政局、市财政局等7家单位联合发布《关于印发〈关于加强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沪司发【2018】86号）、《关于深化推广“三所联动”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实施意见》（沪公通字〔2023〕73号）文件有关要求，区司法局积极与区财政局沟通，申请了人民调解“三所联动”专项经费，坚持公平、公开、公正、透明的原则，择优录用了第一批符合条件的人员，已安排到相应岗位。区司法局将指导人民调解协会进一步充实“三所联动”调解力量，引导律师积极参与矛盾纠纷化解，深化做优“三所联动”。

二是加强宣传，选树典型，进一步落实好“三所联动”宣传工作。在普陀区司法局微信公众号开辟“三所联动”专栏，以案例宣传带动“三所联动”工作宣传，让社会大众更贴近了解“三所联动”的制度优势和工作成效，为“三所联动”提供鉴往知来的典型经验，真正起到“调解一宗案，普法一群人”的效果。同时，充分借助普陀区司法局微信公众号的“靠谱法治人物”专栏，挖掘“三所联动”工作中涌现的先进典型调解员，做好选树宣传工作，引导群众把“三所联动”作为化解矛盾纠纷的首选方式，

实现“三所联动”与人民需求的双向奔赴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

2024年3月27日

联系人姓名：张殿凤

联系电话：52564588-7287

联系地址：大渡河路1668号2号楼1219室 邮政编码：200333

抄送：区府办，区政协提案委

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办公室

2024年3月27日印发
